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邮政干线邮路运力池承运商第二次补充入围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FA2025081900001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邮政干线邮路运力池承运商第二次补充入围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0100万元,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2024-2025年度5100万元, 2025-2026年度5000万元, 项目总预算10100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邮政干线邮路运力池承运商第二次补充入围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邮政干线邮路运力池承运商第二次补充入围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单位。 3.3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并提供体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有效的证明文件和体现“注册资金”金额的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4 投标人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所供货物及服务未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安全责任事故。 3.5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的相关证明截图。 3.6 投标人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的相关证明截图。 3.7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 3.8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9 投标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3.10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3.11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监事、股东等有交叉或存在互相任职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1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13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内蒙古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14 投标人必须具备涵盖服务周期内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3.15 投标人如为一级供应商,自有分体箱式车或牵引车头不少于10辆,7.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45立方米,9.6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55立方米,13.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100立方米,1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130立方米,17.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150立方米(可参与临时一干和全区二干邮路及以下长期、短期和临时邮路竞价)。如为二级级供应商,自有分体箱式车或

牵引车头不少于5辆，7.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45立方米，9.6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55立方米，13.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100立方米（可参与全区二千邮路及以下长期、短期和临时邮路竞价）。3.16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转包及联合体形式的投标人。3.17 技术规范书中加*条款要求：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2）*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并提供体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有效的证明文件和体现“注册资金”金额的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4）*在本项目开始日前三年内，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无行贿犯罪记录。5）*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严禁转包、分包，严禁各类形式的资质挂靠（需提供承诺函）。7）*投标人必须具备涵盖服务周期内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8）*投标人必须承诺为承运车辆投保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不低于200万元的第三者商业责任险和不低100万元的座位险（驾乘人员险），为承运邮件投保赔付额不得低于300万元/车的货物保险（需提供承诺函）。9）*投标人须承诺承担邮件运输任务的车辆，累计行驶里程在60万公里以下，且使用年限在5年以内（需提供承诺函）。10）*投标人承担运输任务的车辆必须配备满足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部标协议的北斗设备，具备接入中国邮政车辆运行管控平台条件（需提供承诺函）。11）*承运商入围后需缴纳2万元保证金，线路竞价成功后按承运邮路总费用缴纳5%履约保证金，2万元保证金可抵扣履约保证金。12）*一级承运商其他要求：（1）自2021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累计结算人民币300万元以上的邮政或快递物流行业委托运输业绩（以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或相关结算发票为准）。*（2）自有分体厢式车或牵引车头不少于10辆（7.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45立方米，9.6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55立方米，13.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100立方米，1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130立方米，17.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150立方米），每台车辆须提供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道路运输证，且车辆年检全部合格，符合国家规定技术标准）。13）*二级承运商其他要求：（1）自2021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累计结算人民币50万元以上的邮政或快递物流行业委托运输业绩（以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或相关结算发票为准）。*（2）自有分体厢式车或牵引车头不少于5辆（7.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45立方米，9.6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55立方米，13.5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100立方米。每台车辆须提供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道路运输证，且车辆年检全部合格，符合国家规定技术标准）。；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8-20 14:00:00到2025-08-27 17:00:00。

获取方式：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8月20日下午14:00至2025年8月27日下午17:00，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在线报名和售卖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9 09:00:00。

递交方式：**其他方式，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宇泰大厦A座11层1102室1号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9 09:00:00。

开标地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

七、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www.chinapost.com.cn) 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cg.11185.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n/) 比德电子采购平台 (www.bdebid.com/) G7数字运力网 (yunli.g7.com.cn/#/search/index) 中国物流招标网 (www.clb.org.cn/)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51号（兴安北路与赛马场北路交汇处西北侧）**

联系人：**陶晓峰**

电话：**0471-6983083**

邮件：**646507205@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宇泰商务广场A座11层1102室**

联系人：**张悦**

电话：**18004717075**

邮件：**zhangyue01.zgtj@chinaccs.cn**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悦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附件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邮政干线邮路运力池承运商第二次补充入围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邮政干线邮路运力池承运商第二次补充入围项目（招标编号：FA20250819000012）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项目资金已落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本项目采用电子化和纸质化并行招投标。

2. 项目名称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邮政干线邮路运力池承运商第二次补充入围项目；

2.2 项目概况：为进一步促进市场充分竞争，持续降低委办运输成本，拟第二次对我区运力池承运商进行补充入围。

2.3 本项目采购预算：2024-2025 年度 5100 万元，2025-2026 年度 5000 万元，项目总预算 10100 万元。

注：（1）本项目无需报价，符合资格条件即入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单位。

3.3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并提供体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有效的证明文件和体现“注册资金”金额的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4 投标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所供货物及服务未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安全责任事故。

3.5 投标人没有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的相关证明截图。

3.6 投标人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的相关证明截图。

3.7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

3.8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9 投标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3.10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3.11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监事、股东等有交叉或存在互相任职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1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13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内蒙古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14 投标人必须具备涵盖服务周期内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3.15 投标人如为一级供应商，自有分体箱式车或牵引车头不少于 10 辆，7.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45 立方米，9.6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55 立方米，13.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00 立方米，1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30 立方米，17.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50 立方米（可参与临时一干和全区二干邮路及以下长期、短期和临时邮路竞价）。如为二级级供应商，自有分体箱式车或牵引车头不少于 5 辆，7.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45 立方米，9.6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55 立方米，13.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00 立方米（可参与全区二干邮路及以下长期、短期和临时邮路竞价）。

3.16 本项目不接受分包、转包及联合体形式的投标人。

3.17 技术规范书中加*条款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并提供体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有效的证明文件和体现“注册资金”金额的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在本项目开始日前三年内，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无行贿犯罪记录。

5) *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投标人，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严禁转包、分包，严禁各类形式的资质挂靠（需提供承诺函）。

7) *投标人必须具备涵盖服务周期内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8) *投标人必须承诺为承运车辆投保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不低于 200 万元的第三者商业责任险和不低 100 万元的座位险（驾乘人员险），为承运邮件投保赔付额不得低于 300 万元/车的货物保险（需提供承诺函）。

9) *投标人须承诺承担邮件运输任务的车辆，累计行驶里程在 60 万公里以下，且使用年限在 5 年以内（需提供承诺函）。

10) *投标人承担运输任务的车辆必须配备满足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车辆卫星定位系统部标协议的北斗设备，具备接入中国邮政车辆运行管控平台条件（需提供承诺函）。

11) *承运商入围后需缴纳 2 万元保证金，线路竞价成功后按承运邮路总费用缴纳 5%履约保证金，2 万元保证金可抵扣履约保证金。

12) *一级承运商其他要求：

（1）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累计结算人民币 300 万元以上的邮政或快递物流行业委托运输业绩（以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或相关结算发票为准）。

*（2）自有分体厢式车或牵引车头不少于 10 辆（7.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45 立方米，9.6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55 立方米，13.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00 立方米，1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30 立方米，17.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50 立方米），每台车辆须提供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道路运输证，且车辆年检全部合格，符合国家规定技术标准）。

13) *二级承运商其他要求：

（1）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通知书签发时间为准），累计结算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邮政或快递物流行业委托运输业绩（以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或相关结算发票为准）。

*（2）自有分体厢式车或牵引车头不少于 5 辆（7.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45 立方米，9.6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55 立方米，13.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00 立方米。每台车辆须提供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道路运输证，且车辆年检全部合格，符合国家规定技术标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4.1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下午 14:00 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下午 17:00，进入《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在线报名和售卖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系统（未注册用户请先注册）→查看最新招标项目→投标人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按标段上传报名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受）→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在线支付标书费→上传汇款底单→确认后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

（2）报名单位须凭企业数字证书（CA）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点击首页【CA 办理】，即可在线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系统联系电话：400-709-1099（周一至周五 9:00-17:00）。

4.2 招标文件售价：600 元（采用线下支付并上传缴费凭证的方式交纳），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注：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报名资料需按照下列顺序排列，并加盖公章后整体扫描为一个 pdf 格式上传，上传时文件夹命名为所投项目编号和公司名称，出现未按照规定上传、资料提供不全者将被拒绝接收，所提供的资质文件中如有虚假情况，一经发现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具体如下：

- (1) 投标报名表，详见附件（按照附件要求签字盖章）。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按照附件要求签字盖章）；
- (3) 营业执照复印件（有效期内，加盖公章）；
- (4) 提供体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有效的证明文件和体现“注册资金”金额的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5) 没有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查询的相关证明截图；
- (6) 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的相关证明截图；
- (7) 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
- (8)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
- (9) 涵盖服务周期内有效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 (10) 其他资格条件及满足技术规范书加*条款承诺函，详见附件（按照附件要求签字盖章）。

4.3 上述要求是对潜在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4.4 如果发现存在虚假资料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人自负。

4.5 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时，应充分考虑报名资料审核及修改的时间，如因投标人上传报名资料时间临近报名截止时间，造成因报名资料审核未通过，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平台、递交时间、签到。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 2025 年 9 月 9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 2025 年 9 月 9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之前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请投标人准备签到、解密所需 CA、电脑等必备设备。

5.2 递交及解密地点：

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及递交地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

纸质版投标文件解密及递交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宇泰大厦 A 座 11 层 1102 室 1 号会议室；

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且通过制作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解密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

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3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 CA 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本项目采用集中解密方式，到开标时间后，开标人员点击【批量集中解密】按钮，系统自动解密各投标供应商标书，无需进行供应商签到、手动解密等操作。

5.4 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签章、签字）。

注：

线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纸质版投标文件指：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派代表当面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招标人不接受以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6. 开标

6.1 开标时：现场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6.2 开标时间：2025 年 9 月 9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电子版投标文件现场解密时间为：2025 年 9 月 9 日上午 9:00-9:30（北京时间）。解密截止时间之后，如因系统原因导致所有投标人均未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响应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6.3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宇泰大厦 A 座 11 层 1102 室 1 号会议室；

开标地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

7. 公告发布媒介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www.chinapost.com.cn）

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

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

比德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bdebid.com/>）

G7 数字运力网（<https://yunli.g7.com.cn/#/search/index>）

中国物流招标网 (<http://www.clb.org.cn/>)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51 号（兴安北路与赛马场北路交汇处西北侧）

联系人：陶先生

电话：0471-6983083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南路 15 号院 2 号楼 3 层 318 室

项目联系人：张悦、吕瑞冬、范琪、郭宇宁、滕文明

电 话：18004717075、15598094449

电子邮箱：zhangyue01.zgtj@chinaccs.cn、lvruidong.zgtj@chinaccs.cn

9. 投标保证金、标书费汇款地址

--户名：北京诚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

--联行号：105100009055

--账 号：11001042200056069452-0022 “注：‘请务必加-0022’”

（请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投标报名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类别	信息
1	供应商名称	
2	联系人	
3	联系人电话	
4	联系人邮箱	
5	供应商注册地址	
6	开票票面电话	
7	纳税人识别号	
8	开户银行	
9	户名	
10	银行账号	
11	单位开户银行联号（12 位）	
12	开票类型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	供应商名称: (章)	
注：如因供应人提供税务信息错误而导致的开票错误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与（项目名称）的采购，并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名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公司承诺：针对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邮政干线邮路运力池承运商第二次补充入围项目，我公司已充分理解招标文件内容及要求，具体承诺如下：

（1）我司满足资格条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2）我司满足资格条件“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单位”。

（3）我司满足资格条件“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所供货物及服务未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安全责任事故”。

（4）我司满足资格条件“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5）我司满足资格条件，且不存在“投标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的情况。

（6）我司满足资格条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7）我司满足资格条件“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监事、股东等有交叉或存在互相任职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我司满足资格条件“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9）我司满足资格条件，且不存在“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内蒙古

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10) 我司承诺满足资格条件：“投标人如为一级供应商，自有分体箱式车或牵引车头不少于 10 辆,7.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45 立方米，9.6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55 立方米，13.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00 立方米，1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30 立方米，17.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50 立方米（可参与临时一干和全区二干邮路及以下长期、短期和临时邮路竞价）。如为二级级供应商，自有分体箱式车或牵引车头不少于 5 辆，7.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45 立方米，9.6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55 立方米，13.5 米的车辆容积不低于 100 立方米（可参与全区二干邮路及以下长期、短期和临时邮路竞价）”；

(11) 我司满足资格条件“本项目不接受分包、转包以及联合体形式的投标人”。

(12) 我司满足资格条件 3.17 中技术规范书加注*条款的全部要求。

如我司有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同意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贵司相关制度办法进行处理。

承诺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